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概述

（一）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以下简称“1亿元额度理财产品”），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24日、2019年5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以下简称“1亿元额度风险投资”），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24日、2019年5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三）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以下简称“7亿元额度理财产品”），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3月21日、2020年4月1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以下简称“2亿元额度现金管理”），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4月28日、2021年5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到期情况

（一）理财产品到期情况

7亿元额度理财产品到期情况

2021年5月19日，全资子公司四川利君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认购了申万宏源证券发行的【申万宏源证券金樽1824期（188天）收益凭证产品】；已于2021年11月23日到期，收回本金2,000万元、收益83.99万元。

（二）理财产品购买情况

7亿元额度理财产品购买情况

1、2021年11月4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挂钩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产品代码：CSDP/CSDV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预期收益率：1.30%或3.30%（年化）
收益起算日：2021年11月04日
收益到期日：2022年02月07日
公司投资金额：5,000万元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2、2021年11月12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挂钩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产品代码：CSDP/CSDV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预期收益率：1.30%或3.30%（年化）
收益起算日：2021年11月12日
收益到期日：2022年02月14日
公司投资金额：2,000万元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3、2021年11月9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认购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958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958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简称：“磐石”958期
产品代码：SRQ958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发行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金额：3,000万元
收益率：3.05%（年化）
产品期限：89天，2021年11月12日起（含）至2022年2月9日（不含）。
起息日：2021年11月12日
到期日：2022年02月09日
兑付日：到期日（不含）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兑付期间不另计息。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券商收益凭证或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收益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信用风险。券商收益凭证以券商的信用发行。在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券商可能发生解散、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或强制执行等情形，将按照《破产法》规定的破产清算程序，在依法处置券商财产后，按照一般债权人顺序对公司进行补偿，因此，在最不利情况下，公司的收益凭证产品本金及收益可能无法按照认购协议约定偿付。

认购银行理财产品存在信用风险。银行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4、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券商收益凭证或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风险投资”所涉及的品种。

2、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在具体实施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并负责对资金投资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在确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银行理财产品和开展风险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参与理财产品、开展风险投资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累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前十二个月内已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1、前十二个月内1亿元额度理财产品已到期情况

（1）无已到期券商收益凭证

（2）已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情况	到期收益（万元）	披露索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0年第619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9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已收回	42.31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09月30日、12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0年第643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20年12月28日	2021年03月25日	已收回	15.25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12月31日、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6,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1月11日	2021年04月13日	已收回	22.68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1月30日、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2,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1月21日	2021年04月23日	已收回	17.24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1月30日、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15,000	--	--	--	--	97.48	--

2、前十二个月内1亿元额度风险投资已到期情况

管理人名称	托管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情况	到期收益（万元）	披露索引
北京金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金樟金投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18日	2021年05月29日	已收回	154.12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06月30日、2021年6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2,000	--	--	--	--	154.12	--

3、前十二个月内7亿元额度理财产品已到期情况

（1）已到期券商收益凭证

发行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情况	到期收益（万元）	披露索引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42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8月31日	2021年03月03日	已收回	88.22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9月30日、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7,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9月04日	2021年03月04日	已收回	125.65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9月30日、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57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9月30日	2021年03月22日	已收回	34.13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10月31日、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1703期（90天）收益凭证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1月14日	2021年04月13日	已收回	16.27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1月30日、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1531期（277天）收益凭证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8月07日	2021年05月10日	已收回	50.09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8月31日、2021年5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76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12月11日	2021年05月25日	已收回	84.76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8月31日、2021年5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289期收益凭证产品	5,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4月22日	2021年07月05日	已收回	31.34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4月30日、7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292期收益凭证产品	3,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5月11日	2021年08月10日	已收回	24.20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5月31日、8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93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3月05日	2021年09月06日	已收回	84.90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3月31日、9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1824期（188天）收益凭证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5月20日	2021年11月23日	已收回	83.99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5月31日、11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38,000	--	--	--	--	623.55	--

（2）已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情况	到期收益（万元）	披露索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存款类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NCD00050）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11月03日	2020年12月03日	已收回	6.53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11月30日、12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9月09日	2020年12月10日	已收回	44.11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09月30日、12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3,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9月09日	2020年12月10日	已收回	26.47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09月30日、12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0年第610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9月17日	2020年12月11日	已收回	48.90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09月30日、12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存款类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34天结构性存款（代码：NCD00078）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12月01日	2021年01月04日	已收回	13.04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0年第638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自有资金	2020年12月18日	2021年03月12日	已收回	44.19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12月31日、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3,000	自有资金	2020年12月14日	2021年03月16日	已收回	26.47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12月31日、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12月14日	2021年03月16日	已收回	44.11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12月31日、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存款类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代码：NCD00141）	3,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1月08日	2021年04月08日	已收回	11.76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1月30日、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4,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3月24日	2021年04月28日	已收回	11.78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3月31日、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3,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3月24日	2021年04月28日	已收回	8.83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3月31日、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1年第444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8,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3月23日	2021年04月30日	已收回	28.32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3月31日、5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1年第450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3月30日	2021年04月30日	已收回	5.61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3月31日、5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证收益型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1262D）	15,000	募集资金	2020年05月08日	2021年05月07日	已收回	538.52	相关情况详见2020年05月30日、2021年5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1年第504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5月19日	2021年06月23日	已收回	29.61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5月31日、6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1年第474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4月20日	2021年07月08日	已收回	29.44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4月30日、7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1年第492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5月12日	2021年08月16日	已收回	16.96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5月31日、8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21年第515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5月28日	2021年09月01日	已收回	39.98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5月31日、9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94,000	--	--	--	--	974.63	--

（二）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1、1亿元额度理财产品未到期情况

购买的券商收益凭证和银行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4月23日全部赎回。

2、1亿元额度风险投资未到期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暂未购买风险投资。

3、7亿元额度理财产品未到期情况

（1）未到期券商收益凭证情况

发行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情况	披露索引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1777期（277天）收益凭证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4月02日	2022年01月03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931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9月10日	2022年04月12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9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958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	自有资金	2021年11月11日	2022年02月09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11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10,000	--	--	--	--	--

（2）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情况	披露索引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5,000	自有资金	2021年11月04日	2022年02月07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11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	2,000	自有资金	2021年11月12日	2022年02月14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11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7,000	--	--	--	--	--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截至本公告日累计购买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17,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券商收益凭证金额为10,0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7,000万元，未到期理财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到期和购买的理财产品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1-081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16元/股（含）。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1年11月26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62,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12%，最高成交价为53.574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3.199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340,887.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其中，因相关人员误操作，在收盘前半小时内成交7,500股，成交金额401,019.00元，成交均价53.4692元/股。除了上述由于相关人员误操作，在收盘前半小时内成交外，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11月26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9,526,045.00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4,881,511.25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1）开盘集合竞价；（2）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1临065号
转债代码：110803　转债简称：国泰定01
转债代码：110804　转债简称：国泰定02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7月28日，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西国鲲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新余国泰特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现金出资2,550万元，与上海鲲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现金出资2,450万元，共同投资设立江西国鲲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鲲微电子”），实施数码电子雷管延时控制模块项目，旨在成为国内实力较强的数码电子雷管延时控制模块生产企业。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西国鲲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近日接到通知，国鲲微电子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收到江西省南昌市赣江新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江西国鲲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200MA7DDMFH70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西省赣江新区直管区中医药科创城新祺周欣东杨路8号18栋二层2074
法定代表人：孙虎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23日
营业期限：2021年11月23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1-058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需增加宠物类医疗器械的经营范围。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召开了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根据新版《公司章程》第十三条“经营范围”的规定，公司已于上述会议后向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变更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近日，公司已完成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191552K
证照编号：00000000202111220003
名称：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张维鑫
注册资本：人民币44156.9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8年07月01日
营业期限：1998年07月01日至不约定期限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高潮路658号1幢2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国内贸易代理；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1-010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配偶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薛荣刚先生出具的《关于本人配偶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声明》，获悉薛荣刚先生的配偶邵娜女士分别于2021年11月11日及2021年11月15日买卖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短线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核查，邵娜女士的证券账户交易记录，存在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交易方向	交易股数（股）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金额（元）
2021年11月11日	买入	400	21.210	8,484.00
2021年11月15日	卖出	400	29.600	11,840.00

上述交易产生收益为3,356元（计算方法：卖出成交价格*卖出股份－买入成交价格*买入股份=29.600元/股*400股－21.210元/股*400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邵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及时核查相关情况，薛荣刚先生及配偶邵娜女士亦积极配合、诚意整改。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已采取的措施如下：

1、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按照上述规定，邵娜女士已将本次短线交易所得收益3,356元上交公司。

2、本次交易系邵娜女士不了解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致，薛荣刚先生对该交易并不知情，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薛荣刚先生对于未能及时尽到督促义务深表自责，薛荣刚先生已深刻认识到此次事项的严重性，对因本次违规操作构成短线交易而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并将在今后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在证券交易系统操作过程中谨慎确认，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3、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加强学习《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审慎操作。公司将持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1、薛荣刚先生出具的《关于本人配偶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声明》。

2、公司回收短线交易收益的凭证。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1-094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5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10,857,142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况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即将开始，欢迎有认购意向的投资者与公司联系，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维舟、唐晶
联系电话：0464-2915999、2919908
邮箱：wwz0451@163.com、475542078@qq.com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1-145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创新药HSK31858片新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基本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剂型	申请事项	规格	受理号
HSK31868片	片剂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5mg	CXHL2101695国
			20mg	CXHL2101696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一、研发项目简介

HSK31858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口服、强效和高选择性的二肽基肽酶1（Dipeptidyl Peptidase 1，DPP1）小分子抑制剂，临床拟用于治疗支气管扩张症及急性肺损伤/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按我国新化学药品注册分类规定，其药品注册分类为化药1类。

支气管扩张症的患病率随年龄增加而增高，据不完全统计，我国7省市40岁以上居民患病率约为1.2%，目前尚无针对支气管扩张的治疗药物，均为对症治疗以及处理并发症，约有170万~600万支气管扩张患者无法得到适合的治疗。

经查询，全球进展最快同靶点化合物INS1007目前正在进行III期临床试验，其II期试验结果显示对支气管扩张具有确切疗效，除此之外，全球尚无同靶点产品临床在研。

HSK31858片的开发预计可明显改善支气管扩张和急性肺损伤/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患者的生存状态，将为我国众多下呼吸道疾病患者提供一种全新机制的优效治疗药物，具有重要的临床和社会意义。

二、风险提示

药品研发，尤其是新药研发附加值高，但周期长、环节多、风险高，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